



Distr.: General
28 March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第四届会议

2019年3月11日至15日，内罗毕

联合国人居大会 2019年5月15日通过的决议

4/6. 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

联合国环境大会，

关切地注意到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数量巨大且迅速增加是全球范围的严重环境问题，对海洋生物多样性、生态系统、动物福祉、社会、生计、渔业、海运、休闲、旅游和经济产生不利影响，

注意到在食物链中发现了添加在产品中或在产品生命周期中产生的微塑料，因此它们可能对人类健康、包括食品安全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令人关注，从而需要进一步研究这些问题，

重申必须按环境大会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第3/7号决议强调指出的，长期杜绝向海洋排放垃圾和微塑料的行为，不让海洋生态系统和有赖于海洋生态系统的人类活动受到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损害，

又强调指出，必须防止和减少陆地和海洋来源的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以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及其可持续发展目标，

还强调指出，必须在塑料的整个生命周期中进行更可持续的管理，以增加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包括但不限于循环经济和其他可持续经济模式，并强调必须进行无害环境废物管理、提高资源效率、推行减量、再用和循环、进行可持续的材料管理、实现相关技术的创新、以无害环境方式清理海洋塑料垃圾，以及开展国际合作，以有效地防止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海洋垃圾的污染，

强调指出，迫切需要在各级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进一步开展工作，支持基于科学的办法，更好地了解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海洋垃圾的归

¹ 联大第70/1号决议。

宿和分布情况及其对海洋环境的影响，并促进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采取行动，防止和杜绝把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排入海洋环境的行为，

着重指出迫切需要考虑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以及全球协调、合作和治理，以更有效地执行环境大会关于海洋废弃物和微塑料的第 1/6 号决议、关于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第 2/11 号决议和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第 3/7 号决议，

表示注意到在现有相关国际协定和组织的任务范围内探讨处理海洋垃圾备选方案的重大事态发展，特别是：

(a) 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建议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四次会议根据《公约》进一步审议各项备选方案，包括建立一个塑料废物伙伴关系；

(b) 国际海事组织海洋环境保护委员会在《关于防止倾倒废物和其他物质造成海洋污染的公约》（1972 年）及其《议定书》的支持下通过了一项减少来自船舶的海洋塑料垃圾的行动计划；

肯定区域海洋公约和方案为保护海洋和沿海环境开展的工作，再次邀请区域和国际组织和公约加强行动，防止和减少海洋垃圾，包括防止和减少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及其有害影响，并为此酌情协调这些行动，

确认需要通过统一方法来获取高质量的数据和有效监测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海洋垃圾的陆地和海洋来源、垃圾的数量、归宿和影响及其对人类健康的潜在影响，以便能采取更好和更有效的行动，

注意到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指导委员会 2018 年 10 月商定了该伙伴关系的框架文件，其中概述了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作为一个所有利益攸关方自下而上自愿合作开展经验和信息交流以及项目合作“配对”等活动的平台的宗旨、职能和组织结构，

考虑到环境大会第三届会议第 3/7 号决议设立的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工作成果，特别是需要加强现有机制之间的统一、协调和协同作用，并加强合作和治理，以期在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一级更好地应对海洋垃圾和微塑料构成的挑战，

铭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根据其任务规定负有特殊责任，²即不断审查世界环境状况，以确保各国政府适当而充分地审议新出现的具有广泛国际意义的环境问题，

1. 促请会员国和其他地方、国家、区域和国际行为体，包括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学术界，利用现有的倡议和文书，凭借和依靠科学、国际合作和多方利益攸关方的参与，处理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优先采用整个生命周期方法和优先提高资源效率；

2. 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借鉴现有机制开展的工作，立即通过下列活动加强关于海洋垃圾、包括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科学和技术知识：

² 见联大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 (XXVII)号决议。

(a) 酌情根据会员国提出的意见，召集现有的相关科学咨询举措为本决议第 3 和 7 段所述活动建言献策；

(b) 汇编现有的科学数据和信息和其他相关数据信息，起草一份评估报告，评估垃圾的来源、路径和危害、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污染及河流与海洋中的这类污染、关于生态系统遭受不利影响的科学知识、可能对人类健康产生的不利影响以及无害环境的技术创新；

(c) 与相关国际组织合作，提出统一监测、报告和评估方法的指标，同时考虑到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海洋垃圾的主要来源；

(d) 收集信息，以便在考虑到塑料整个生命周期的情况下，提供信息以制订政策和采取行动，制订无害环境的技术创新、方案和措施来减少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垃圾排入海洋环境的风险，支持地方、国家、区域和全球行动；

3. 决定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借鉴现有的举措，在环境署内建立一个多方利益攸关方平台来加强协调与合作，立即采取行动通过采用生命周期方法长期杜绝向海洋排放垃圾和微塑料的行为。平台可有以下职能：

(a) 起论坛的作用，以便各国政府、行业、学术界、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定期或临时交流经验和协调行动；

(b) 起资料库的作用，以收存：关于国家、区域和国际社会以何种方式处理陆地和海上来源的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评估报告；帮助各国政府、组织和私营实体从各方面处理海洋垃圾问题的概念和实用指导材料；以及旨在促进、加强和支持采取行动防止向海洋环境排放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现有行动计划、管理实践和指导方针；

(c) 针对包括各国政府、决策者、资源管理人员、教育工作者、私营部门实体和公众在内的广大受众，提高全世界对这一问题的认识；

(d) 建立和维持一个关于海洋垃圾的技术和科学信息数据库，例如向海洋环境进行排放的清单、科学研究报告和处理海洋垃圾的创新办法；

(e) 促进相关科学机制之间的合作，为获取科学数据和信息提供便利，以便传播合理的科学实践，例如海洋宏塑料和微塑料的取样和分析准则，并提高研究的政策相关性；

(f) 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推动在区域海洋公约和方案的框架中采取行动，通过行动计划、议定书、伙伴关系和其他活动处理海洋垃圾问题；

4. 回顾关于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第 2/11 号决议，邀请会员国与私营部门密切合作，以：

(a) 减少排入海洋环境的微塑料，包括尽可能逐步淘汰含有微塑料的产品；

(b) 促进产品设计的创新，减少陆地和海洋来源的微塑料二次排放，必要时改进废物的管理；

(c) 防止初级微塑料、特别是预生产颗粒（薄片和粉末）的损失，防止其在整个制造链和供应链中溢漏到环境中；

5. 请执行主任通过环境署的《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³ 制定塑料的使用和生产准则，以便向消费者提供信息，包括标准和标签的信息，激励商家和零售商承诺采用可持续做法和产品，支持各国政府推动信息工具的使用和推广激励措施，以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

6. 邀请所有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相关组织、其他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私营部门、民间社会、非政府组织和个人在所有适当场合，包括世界环境日和世界海洋日等机会：

(a) 考虑其可以为处理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问题作出哪些贡献；

(b) 根据环境大会关于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创新途径的第 4/1 号决议，针对可能产生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产品，提高对可持续消费和生产重要性的认识，鼓励可持续消费和生产；

(c) 根据环境大会第 3/7 号决议第 4 (h) 段促进无害环境的废物管理和海洋塑料垃圾回收；

7. 决定将第 3/7 号决议设立的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请专家组在其以往工作的基础上：

(a) 评估各国政府、区域和全球文书、国际组织、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其他相关捐助方目前为减少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以长期杜绝向海洋排放废物的行为开展的活动和采取的行动；

(b) 确定技术和财务资源或机制，以支持各国处理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问题；

(c) 鼓励建立伙伴关系，开展编制来源清单、改进废物管理、提高认识和促进创新等活动，以防止产生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

(d) 分析各级处理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的现有和潜在应对方案和活动的效力，以确定它们对解决这一全球性问题的贡献；

8. 邀请环境管理小组参加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工作并作出贡献，包括提供列有涉及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所有联合国机构、方案、举措和其他专业知识来源的图表；

9. 请执行主任向联合国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报告在执行本决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³ A/CONF.216/5, 附件。